

对于刘海星诗的阅读是从《母亲，你很伟大》开始的。这篇文章的标题也取自这首诗。刘海星把伟大的颂歌献给了亲爱的母亲：生育和死亡，过去与现在，母亲如月光下的河水，和缓流淌，平静安详。正是因为平常，母亲成了长长的回忆：“一切与记忆相连的都很伟大”。感人的，是母亲“把岁月的记忆/刻在自己的额头”，这是一句非常平常的话，儿女惊心于母亲不觉间的苍老，他没有夸饰，也拒绝张扬的比喻。这是不写的“写”，表达的是内心无言之痛。平常，恬静，淡淡的言辞表达着淡淡的伤感。这是刘海星诗歌给我的最初印象。

接着读他的《永远的大巴山》。他的经历中有一段与大巴山的情缘，这诗写的是—缕抹不去的“永远的乡情”。用的也都是平常语，一样地不事张扬，一样地寓深沉于简洁宁静之中：“连绵起伏的山脉/都是黛青色的”，“溪水总在山崖间穿行/石头上长满的青苔/像绿色的桂丝”。刘海星的写作很本色，很单纯，全凭诗人真实的、直接的感受，硬是造出了一种无装饰的深沉。借用古人的赞语，说它是“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也许确是贴切的。

干净，透明，简约是他的底色。这多半与他的写作拒绝了“小圈子”有关。因为他是独立的，所以他意外地保持了诗歌的纯

一切与记忆相连的都很伟大

□谢冕

净，他的诗没有被“污染”。当然，“污染”这个词有点严重，说轻一点，是摆脱了时下写作的“坏影响”。不论我此处的措辞是轻是重，重要的是，他的写作的确保持了他自有一份纯净。“流派”、“主义”、“流行”等，这些时尚，都与他的写作无涉。因为不跟风，所以他“雪藏”了某种难得的单纯。他的写作让人醒悟：诗人的劳动说到底总是个体的，写作的独立性比什么都重要。

单纯和简洁并不意味着它排斥技巧或者缺乏艺术性，刘海星的长处恰恰是在看似无技巧处无声地显示他的功力。他几乎不用长句，他的诗句总是洁净的短促，但却很清丽，看似稚嫩，却又让人晃眼。前面说到他的大巴山，现在看他的《森林中》，他写森林的“浓雾被撕成褴褛”，出语奇兀，举重若轻，不落窠臼。《太阳的新娘》记某次在高速路上见日食奇观，但见月亮钻入太阳，“燃烧/令人窒息的光芒”，诗人出人意地赋予它以近似情诗的意趣：“我想变成月亮/挤进火红的炉膛/和日食一同感受/灼伤的异样”。

短短四句，用语平常，却也是铿锵辉煌！

对于刘海星来说，诗歌也许只是业余，摄影更近专业。大家知道他是一位出色的摄影家。然而，反过来说，他是摄影家，更是诗人。他行走在大地上，摄取那些山川湖海、人生万象，他的镜头保存了自然界的瞬息万变，雄奇秀美，但风景毕竟只是无声的叙述，他感到了这一手段的局限和缺憾。他要用心字来传达和扩充那画面的“留白”——揭示画面背后的意义和暗示，于是他找到了诗，于是他成为诗人。

他成功地找到了绘画难以道出的、探及人的内心世界隐曲和幽微的方式。诸如：“春天是一只/挂在树梢上的蝴蝶”，又如“烟花如雨”，心“无所依傍”；这些都是摄影或绘画之所短。刘海星对诗歌这一形式有很高的启悟和期待：“我始终认为，诗歌艺术是对人类想象力的挑战”。正是因此，他非常重视诗的飞腾的想象，他写诗正是迎接并践行这种挑战。他会把那些充分具象的风景，化为充满幻想、节奏鲜明、音韵铿锵的诗行。诸

如《你不要叫醒我》：“如果我已睡去/就不要叫醒我/如果我醒着/就不要让我睡去”；再如《忧伤的快乐》，但就这题目，就显示出诗歌的忧长。这样一些复杂的意绪，是具体的画面（包括摄影）所无法传达的。

“当所有的意象都化为绝唱/伤痛/就是离别的嫁妆”，这诗句的确表现了某种成熟。读到这里，就知他涉足诗的领域、且对诗的真谛已深有体悟。这种体悟包括了前面所述的诗的想象性和表达情感的委婉隐曲等，除此之外，还有诗的音乐性（节奏、韵律和音响），这些被时下的新潮诗人们所忽视甚至唾弃的诗的基本特征。

这里是《梦中走来》：“你为什么不从梦中走来/让那丁香花独自/在夜色中盛开/飘逸的月光孤独地覆盖/风吃过/冷冷地惨白/你为什么不从梦中走来/云在走/灵魂却无助地等待”。依然是短诗，依然是短句，依然是浅淡的文字，飘忽的思绪，孤清的情感，静谧中透出一缕抹不去的凄美。尤为让人感动的是，在当前诗中普遍地漂浮着语言泡沫甚至垃圾的时候，他是如此用心地选择着、锻造着那些精到的字、词、句，从而使他的文字充满了美丽的节奏、铿锵的音韵，更是保全了诗歌自有的音乐性。从这点看，“专业”为摄影的刘海星，即使在“业余”的领域，一样地表现出他素有的敬业精神。

一个诗人对

精神世界的探索

□何建明

刘海星是42岁开始写诗的人，他还是我的江苏老乡，跟我的经历比较相似，在部队里工作，这些经历对于一个作家、一个诗人来说非常重要。

我们常说三十而立，四十而不惑。但是从文学史看，年轻人一鸣惊人以后，未必年长时能成大器。恰恰很多作家是在三四十岁以后成为大家，甚至五六十岁都有可能。刘海星的创作经历以及他的这部作品，我想证明了这一点。

关于这都诗集，我的感觉是非常简洁、干净。没有刻意的雕琢、粉饰。表面上看并不华丽堂皇，但是读后还是留下深刻的印象。都说文字要简洁提炼为好，这是有一定道理的，但也要有一定的前提，这是考验一个诗人文笔的所在。读刘海星的诗，我们会感到很舒坦，同时也有一种共同的感受。刘海星说自己从42岁开始写诗，也许对他来说这本诗集是第一次出版，他虽然42岁写诗，但不能说他在42岁之前就不是诗人，恰恰我认为，他的工作、他的经历、他的情感，通过长期的积淀以后，他仍然拿起笔写自己的诗，恰恰证明了他42岁之前的那种诗人的情怀，诗人的那种纯真在他的身上一直保留着，而且在42岁以后，他做了一个完整的或者说是比较符合他个人人生经历和性格的一种归位。

因此，我觉得42岁以后写诗，恰恰证明了刘海星是一个真正意义上具有诗人气质的诗人。所以读他的诗能够感受到诗人的情感，短短的几句诗，却凝聚着他人生的某种感悟。

刘海星的诗还给人一种视觉的享受，比如说芦苇在水边天空中，人在水边，山在水边，风在指间。读了这样的诗我有一种联想，想到童年和少年在阳澄湖上的经历，那种感觉不是亲身经历，是无法感受到湖水特有的那种美好，不是诗人也能够有诗人的感觉。我记得第一次在太湖，我坐在一条帆船上，整整走了8个小时，湖水就在我旁边穿梭，现在这种景致没有了。芦苇荡现在也能够看到一些，但是大部分是人工的。刘海星写童年时对湖水的感觉，这是一种诗意，是来自于生活的感受，这是诗人最淳朴的感情。

除了写人，刘海星也对城市生活给予极大关注。诗歌不仅仅能够去梦想，还要去倡导，更重要的是它要为社会服务，对时下人的生活有所思考，这样才能有所区别，区别诗人和读者。这样的诗人，我认为才是有责任感、有使命感的诗人。刘海星的诗中，无论是对农民工，还是对生活常态的描述，都令人产生深深的共鸣，社会生活的热点都纳入了作者的视野中，这些诗是对他现实生活的一种诗人的思考以及他对社会的责任与使命的独特见解。

刘海星无论是对自然景的描述，还是对城市的描写，都透出了一个诗人对精神世界的探索，对人类生命的反思。通过描写具体的意境来表达哲理思考，已经成为作者抒发情感的一种方式。

刘海星说自己是一个迟到的诗人，实际上文学和艺术是相通的，而且应触类旁通，艺术的本质和形式更能够带给一个文学写作更多的素材，尤其对诗人而言。艺术能够激发他的想象力和灵感，再加上丰厚的阅历和洒脱就能够成功。

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作出的《决定》，在我国文化发展中具有里程碑意义。文化体制改革的目的是为经济服务、为国家的富强服务。文化人承担很大的社会责任，一方面为经济服务，另一方面为民族精神的创立服务。所以，作家协会和文学工作者如何为民族提供精神食粮，为经济建设、为国家强大作出自己的贡献是非常重要的。

的树叶 茎脉/依然清晰”（《忧伤的快乐》）。“如果我在梦里/就让我睡去/如果我醒着/就让我回到梦里”（《你不要叫醒我》）。此外也有现代主义气息颇浓的朦胧诗，例如与诗集同名的最短的一首诗《太阳的眼泪》：“没有了你的讯息/太阳/就从树梢落下/点燃/我眼中涩的泪滴”，让人产生诸多联想。另如《纯净的风景》：“开车西行/阳光照耀我的左脸/右脸在阴影中躲藏/左右相合的太极/运行/宇宙的心情/纯净至极”。这些看似朦胧的诗句，却分明包含着对人生命运的叩问以及个人精神世界的思辨。

丰富的经历带给作者丰富的阅历。无论是自然还是社会，是历史还是现实，是乡村还是城市，包括成为当今社会热点的环保问题、腐败问题、农民工问题等，都统统纳入了作者的视野之内，为我们呈现了一幅幅世间百态的风情画。在这些“画片”里，有岁月的葱郁厚重，有天地的高远博大，有河山的雄奇壮美，也有翠叶上站立的雨滴，沼泽中摇摆的芦苇，沙漠中与蜥蜴做伴的胡杨。

乡村的自然风光永远是清丽而明快的，那里有“春的嫩绿，夏的清幽”，“秋的斑斓，冬的素裹”和永远的刚强、大气、宽广、多情。城市却有些变态而令人无奈，连做的梦也是疲惫的，“每个地方都在交换/煤炭交换成电力/汽油交换成马力/氟利昂交换成冷气/碳排放也成了交易”（《城市的桑拿天》）。这首诗道出了城市的起源和功能都离不开商品交换，在大学和商场积累起来的经济知识让作者透过现象看到了本质，也给他的诗歌带来了不一样的特色。在一首名曰《城市印象》的诗中，作者选取了从黄昏到夜晚的四个时刻，人木三分地刻画出城市灯红酒绿的夜生活，对市场经济大潮给城市带来物欲横流的副产品有自己清醒的认识。从乡村来到城市的农民工，自然也引起了作者的关注：一边是“高楼林立/霓虹灯闪烁着迷人的光影”，一边是“一位农民工兄弟/拿着安全帽/坐在操场上敲击”（《坐在阴影中的农民工兄弟》）这“好像耳熟的安塞锣鼓”的敲击声，在操场上盘旋，也经由刘海星的诗回响在读者的心间，引起深深的同情和共鸣。

从大巴山走出来的作者，对大山有着割不断的情愫，全书有将近三分之一的诗写到了山。大山给了他阅尽人间山河的眼光，给了他在世界的海洋里翱翔、畅游的胸怀，也给了他不断奋进的智慧和力量，正如他在《永远的大巴山》中所写的：“这里的辣椒很辣/这里的花椒很麻/这里的扁担挑过岁月/这里的背篼背过生活/不管你走出大山有多远/那雄鹰盘旋的山崖上/总有一双手在挥动/那是告别，让你一路走好/那是说再见/你知道，随时可以再回首”。

祝愿作者在攀登艺术高峰的山路上，脚踏实地，再谱新篇。



生活积累与美学积累

□叶延滨

读了刘海星的诗集以后我有一个感悟，诗里面有很多重要的生活积累，有很多重要的美学积累，都是由刘海星以前热爱摄影和从政、下海的阅历构成的。由于他有丰富的生活积累和美学积累，这部诗集虽然是他42岁以后才开始写作、出版的第一本诗集，但是我觉得起点很高。一些诗与当今知名诗人的作品相比毫不逊色，它们在艺术上和哲学上均达到了一定高度。第一首诗，这首诗写给母亲，在处理这样一个非常情感化题材的时候，他挖掘了非常雄厚的生命哲学和对人生的种种体悟，这是多年的人生体悟。像这样的句子，在新世纪的诗歌史上是应该留下的，“一切与记忆相连的都很伟大”。这首诗后面有非常雄厚的哲学思考，联系到了重大的哲学命题，我们从哪儿来，到哪儿去，干什么。这样一种哲学命题和一种生命、一种亲情，在这首诗里处理的非常精要。

第二首诗《烟花如雨》，体现了诗人对意象的把握。我读了这首诗以后感到，长期的艺术摄影的经验，会给刘海星的诗提供丰富的意象，诗中对烟花的描绘在意象处理上，既有鲜明的色彩感，同时又可以看到传统诗歌的影响，将闹与静、外部和内心融合起来。比如“烟花如雨/在黑色的苍莽中摇曳”，“烟花，在

绚烂之后/飘零”……我们想到许多古典诗词中的意象，在他的笔下和现代生活发生了联系。

第三首诗《梅花雨》，由于他的经历和生活，使诗的画面充满了一种丰满的质地和一种坚实的哲学内涵。诗的意象、美学的修炼和人生的体悟在这里结合得特别好。“你问我/为什么是湿漉漉的心情”，“可以指向天/可以指向地”，“永远无法指向过去”……前面是一种意象，到最后是一种心境的营造。

第四首诗《我是一条进化的比较成功的狗》，这首诗确实写得非常好，很现代，表现了诗人内心的敞亮和幽默感。在现代诗写作中，像这样口语化，像这样能够有一种黑色幽默和对自己的那种调侃的精神，让我感到这样的诗人是可以亲近的。“我会像他一样写诗/因为，我比他痛苦或者幸福/这些都不重要/只是，我舌头更长/需要伸出长长的舌头/散发体内的暑热”。我觉得刘海星对诗歌的理解和为什么写诗表达得非常生动。我们很多人内心很丰富，也很有才华，但是诗人就像舌头一样，他需要把内心的声音散发出来。其他的动物不常伸舌头，诗人只要有感受就要表达。所以这种看似随意的描写，确实能够把握诗人的内心情感和他表达情感的方式。

太阳，大海，生命，土地……这些词不断地出现在刘海星的诗作中。这是一些典型的“大词”，一些很容易显得空洞的词，有的诗人避之惟恐不及。然而在《太阳的眼泪》这本诗集中，作者纯正地、自然而然地使用着这些词，并没有丝毫的不贴切之处。这说明一个问题：当诗人自然地吟唱，而不是苦心营构时，任何一个词都是值得信赖的。在学院式的、门派气息严重的地方，在标新立异者、自我崇拜者的文本中，或者在诗被形形色色观念笼罩的情况下，就会出现无辜的被冷落的词，同样也会出现过剩的词。

刘海星无拘无束地写作，几乎是天然地超越了各种圈子，甚至包括所谓的“诗歌界”。结果是，在他的作品中，我们看不到任何时代的、文化的病害。犹如天边的一阵阵风来去，犹如水面上绿荷的摇动，犹如霞光透过我们的心扉：“我伫立成一棵树/天地遥远/是那么的苍凉/要在天地间走多少回/雷电才能成为知己/我长久地难以自抑”（《问》）。他像一个独行者，且走且吟，或驻足长久地沉默；他吝啬言语，句子短而又短，在精简的笔墨之外留出更大的空白。但是，他也会突然地直呈胸臆：“我是这样地忧伤/不再躲避任何的凄凉”（《忧伤地流浪》）。

我们生活于其中的世界，并非总是阳光灿烂，游走的诗人常常要被阴影覆盖，他的心更会被深重的苦难击伤，但是，在整本《太阳的眼泪》中，在随手翻开的任意一页上，我们都看不到绝望，看不到怨怒与谴责，有的只是温柔敦厚、春风化雨和自我圆通。他既可以通过高原上牦牛的眼睛打量世界：“牦牛的双眸/饱含着/清冷的忧伤”（《高原的月亮》），亦可体会城市高楼间一位农民工的心语：“流连在人潮涌动的大街上/橱窗展示令人头晕的光艳/玻璃反射着飘浮的白云/还有我的影子/单薄的身体，为什么是我/这么透明的玻璃/却映射不出我的心情”……在这里，诗人的自我与观照对象的“自我”是合一的，换言之，被描绘者是受到尊重的。“我的心扉一直敞开着/我的心地是这样纯净/只想让母亲知道我的孝顺/有一个善良的媳妇叫她妈妈/可是，眼泪总像这二月的雨滴/打湿的睫毛上长

超越词语的歌唱

□殷 实

满了喇叭花”（《情人节的花，送不出去》）。事实上，刘海星写给农民工的诗不止一首。在他的笔下，那些农民工兄弟或许孤独和压抑，往往置身楼宇间的阴影与暗色中，但他们情感充沛，心灵也像劳动者的肤色一样健康，并没有被符号化为衣衫褴褛的受歧视和受压迫者。说明这一点很有必要，因为早有事例说明，在一些所谓的打工者题材的诗篇中，存在着一种对极端心态的强化，包括对自然的劳作的憎恶等等，某些情况下，甚至隐含激发社会阶层恨的简单逻辑。我们知道，对诗歌而言，这意味着工具化和宣传化。

在阅读刘海星诗作的过程中，我始终感受到一种对和谐的看重，从语言的和谐，到心灵的和谐、精神的和谐。这不是说诗人应该回避痛苦和矛盾，无视世界的重重灾难，而是说诗人尽管对自己生活的时代并不乐观，却未必就放任自己的怒气、错愕和神经质，大惊小怪地渲染、尖酸刻薄地讥讽，或者使“自我”成为一个分裂的标本，加入到受害者、抗议者的行列。刘海星通常都是在诗行中尽可能地回答自己的疑虑，寻找到自己所追求的答案，让一首诗完成，而不是成为问题、成为咄咄逼人的质询。我在想，这样的自足也许是出于诗人的性格：一个拒绝成熟的孩童眼光，一种泰然阅世的稳重沉着，一种不包含任何侵略性和攻讦味道的仁慈与安宁。

沙尘暴、冷空气、海啸、暖冬……刘海星对自然的咏叹中，包括了对反常气候的敏感。全心追求幸福和安逸的人类，在人类中心主义的自负中走得或许太远，文明开始付出代价，结果我们再次面临风险：“恐惧，在生存的头顶/举起白旗”（《海啸的谎言》）。说来这也不是什么重大的主题，但在不知不觉中，在对无限惬意的未来的贪婪想象中，在大面积的贫困

尚未消除的情况下，星球的危机预警已成为我们生活的一部分。这样的感受进入诗歌，正如同从前的诗人们注意到月色、阳光和雨露。“灼热的南风/顽强鼓吹/鼓胀/清凉的预期/每一支桅杆都在算计/左右摇摆的距离//今年的黄花鱼都死了/一个渔民哭丧地说/每一片渔场放了三倍的鱼苗/水中缺氧/鱼儿等不到/翻身跃起的假期”（《探底》）。这首“南风”让我想起据说是舜所作的《南风歌》。舜的吟唱，是在文明的初始阶段，南风之熏，会带来安乐和福祉。今天资源将要枯竭的大海边，刘海星笔下的“南风”却似乎预示着收场，预示着结束。生存的悖论，是宇宙秩序的组成部分，哲学、宗教很早就已经提示我们，人类有可能成为自己过度欲望的牺牲品。

我之所以推崇刘海星诗歌中的温度、平和以及某种虔敬，是因为我始终坚信，面对同类的不幸和苦难，真正的诗人可能流露出柔弱和哀伤的一面，但不会将诗歌粗鄙化为发泄，或者只是加入愤世嫉俗的聒噪。浙江的动车追尾事件发生后，好像除了电视画面中直接的惨烈和悲痛，剩下的就是沸腾的民怨。网络视频中也有近乎哭号的诗歌朗诵，但全都弥漫着不安、躁动以及暧昧的指涉之类。我不知道这些斥责和控诉能不能平复伤痛，但我很不喜欢这种充满怪诞反差的氛围，这绝不是一个健全社会对灾难事件的正常反应。几天之后，我看到刘海星写的一首诗，我看到在他的眼里，灾难场景呈现为“扭断了优雅颈项”的、“猝不及防的一队队天鹅”。他感受到的是“渗血的哀伤”，也包括了对自己哀伤的克制，没有任何的迁怒，没有嗔怪，也没有责难。也就是说，只是已经发生的这些悲剧本身让他的心隐痛。我知道，这正是诗人的反应，其实也应该是一个文明社会中公民最体面的反应。

目前的汉语诗歌，在对外来影响的消化不良中呈现出的诸多病征，像无所不在的反讽，常态化了的油腔滑调，毫无韵律和节奏考虑的散漫，以及与自然读者的疏离等等，恰好让刘海星这样的“跳出三界外”的作者如入无人之境。他超越词语，直抵生命的感动，捕获历史进程中的活性因子，发出自己正直的歌唱，这理应让我们感到庆幸。